

##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17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减少 5800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53.44%左右。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10,852.50 万元）相比，将减少 5800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53.44%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8,171.19 万元）相比，将减少 3400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41.61%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52.5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171.19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09 元。

###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主营业务影响：报告期内，木浆、化工品等原材料价格上涨，但特种纸产品价格上涨幅度不及包装纸、文化纸等纸种，成本上涨压力无法完全传导至销售端；随着电子发票的推行，无碳纸市场需求逐步萎缩，公司高毛利无碳纸产品销量下滑；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亏损加剧等方面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下降。

### 四、风险提示

公司近日接到一起重大诉讼案件（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 001）），经公司法务人员与公司律师团队对该案件的初步分析，公司未与三原告形成有法律约束力的战略合作协议，更未达成所谓渠道整合、生产线合并、股权收购、并购重组等安排，三原告所谓损失与公司无关。

该案审理程序尚未开始，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尚无法准确判断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七日